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6-067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环海湾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情况：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环海湾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海湾文旅”）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月内，以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环海湾文旅将根据市场整体走势及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2、增持专项贷款情况：环海湾文旅已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浦发银行同意为环海湾文旅增持本公司股票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股票增持专项贷款支持，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3、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者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环海湾文旅出具的《关于增持凯撒旅业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概况

1、增持主体：青岛环海湾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环海湾文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8,376,16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9.23%。

2、环海湾文旅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告前6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环海湾文旅分别于2026年3月、5月实施股份增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35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6日、3月21日、5月12日、5月2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6-017、2026-038、2026-04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和增强投资者的信心。

2、增持金额：本次拟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

3、增持价格：环海湾文旅将根据市场整体走势及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环海湾文旅将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自本公告日起2个月内实施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资金来源：专项贷款资金与自有资金相结合，其中，专项贷款资金占比不超过90%，自有资金占比不低于10%。环海湾文旅已取得浦发银行出具的《贷

款承诺函》。

7、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锁定期限的安排。

9、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交易及短线交易等行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并且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三、取得金融机构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提供贷款，支持其回购和增持上市公司股票。

近日，环海湾文旅已取得浦发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浦发银行同意为环海湾文旅增持本公司股票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股票增持专项贷款支持，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具体事宜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及时筹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环海湾文旅出具的《关于增持凯撒旅业股份计划告知函》；

2、浦发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6 日